

98 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苗栗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查核報告

一、計畫執行進度

98 年度辦理 4 件工程，除三灣鄉內灣村龍崙頂地區灌溉設施改善工程因申請地下水權，經現勘兩次於 99 年 1 月 22 日奉核定興辦，本工程於 99 年 3 月 1 日復工，目前施工中，餘 3 件均已完工。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 經費支用情形

1、三義鄉西湖村八櫃灌排水圳改善工程；目前已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本署撥付金額為 1,645,229 元，實際支用數 1,645,229 元，無節餘款。

2、湖東橋旁農田排水改善工程；目前已完工驗收並辦理決算，本署撥付金額為 951,443 元，實際支用數 951,433 元，節餘款 10 元。

3、三灣鄉內灣村龍崙頂地區灌溉設施改善工程；本署撥付金額為 783,093 元，目前尚施工中。

4、大湖鄉靜湖村八份圳灌溉系統改善工程(第一期)；目前已完工，惟縣府尚未辦理請款，保留金額 3,567,234 元。

(二) 本署核定補助辦理上述 4 件工程，經查補助經費支出用途，核與本署核定之補助內容相符。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灌區外水利設施維護更新計畫作業及管考要點」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凡有進度落後情形，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加以列管，並要求執行單位積極趕工，限期趕上工程進度。

四、計畫執行效益

(一) 西湖村八櫃灌排水圳改善工程：有效解決當地農作物之灌溉用水問題，受益面積達 35 公頃，亦能建立良好之灌排水系統，防

止氣候變化所帶來之災害。

- (二) 湖東橋旁農田排水改善工程：有效解決當地農田積水所造成農作物損害之問題，河床基腳加強工程有效防止沖刷，使當地農田不再流失損毀，受益農田面積達 5-8 公頃。
- (三) 內灣村龍崙頂地區灌溉設施改善工程：內灣村龍崙頂地區果園長年受困於灌溉水源不足，致影響農作之收成。本案興建地下水井 1 座，不但可解決農民農作源不足之擾，更間接帶動鄉內整體發展。
- (四) 靜湖村八份圳灌溉系統改善工程：施作混凝土護岸 199.5 公尺、固床工 8 座、跌水工 1 座、集水井 2 座等，可穩定農田灌溉水源，面積達 181 ha，年收益 $181 \text{ ha} \times 200 \text{ 萬元/ha} = 36,200 \text{ 萬元}$ 。

五、結論

- (一) 三灣鄉內灣村龍崙頂地區灌溉設施改善工程請儘速趕工完成，另大湖鄉靜湖村八份圳灌溉系統改善工程（第一期）請儘速辦理請款事宜。
- (二) 98 年度已完成之工程，請儘速辦理決算及繳回節餘款事宜。另工程完成後，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若需移交地方政府管理，並請儘速辦理交接事宜。
- (三) 99 年度已核定工程請儘速辦理發包先期作業，並請依本署 99 年 1 月 27 日經水源字第 09915000570 號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落實節能減碳執行方案（修正本）」，考量綠色原則辦理規設事宜。

查核人員：

會計室：陳月娥

水源經營組：黃惠欽

查核日期： 99 年 3 月 8 日

98 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補助款查核會議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水利署

時間	99 年 3 月 8 日		地點	苗栗縣政府	
主持人	郭耀程		紀錄	黃惠欽	
出席人員	主席 郭耀程				
機關 (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1 苗栗縣政府	科長	謝國良			
2					
3	科員	蔡世珩			
4 三義鄉公所	技士	吳家輝			
5		劉永煒			
6					
7 大湖鄉公所		陳中俊、陳偉明			
8	課長	黃登明			
9 三灣鄉公所	技士	王彥志			
10					
11 水利署					
12					
13	視察	陳日成			

